

湖北一年内出台三个办法推进成本公开 水电气等今后都将公开成本

本报讯(记者张勇 通讯员沈佳)时隔半年,在出台全国首份专门针对省级行政区域内发生的定价成本信息公开行为及其监督管理活动的管理办法后,29日,湖北省物价局又发布《湖北省“晒成本”实施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湖北省成本调查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试行)》。它们分别从公共服务和市场竞争的角度,要求经营者主动公开相关商品和服务的定价成本,或价格主管部门的处理结果。

长江日报记者从省物价局获悉,在推进成本公开领域一年内出台三个办法,湖北省处于全国领先地位。

根据《湖北省定价目录》,需要“晒成本”的公用事业和公益性服务,分别包括了供水、供电、供

气、供热、交通、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旅游、卫生、社会福利等。“可以理解为今后公交车车费、水费、电费、气费的成本都将向社会公开。”湖北省物价局相关负责人说。

“晒成本”的好处是什么?记者了解到,今年在审核武汉公交集团成本构成时,剔除了在职不在岗人员的费用,核减了40%的招待费,规范各工种人车比下降到成本规制标准值内。

《湖北省“晒成本”实施办法(试行)》中规定,公用事业和公益性服务要公开的相关定价成本信息内容包括机构设置、资本构成、财务管理、业务成本、单位定价成本等,并且公开信息的时间不能少于30个工作日,公开途径则包括公开网站、当地媒体等。

地媒体等。

在《湖北省成本调查结果公开实施办法(试行)》中,开展成本调查的主体为价格主管部门,要求他们面对公众投诉、价格争议较大等情况时,主动开展成本调查,并向社会公开调查和处理结果。比如近期的武汉市民反映本地多家机动车检验站违规收费,武汉机动车检验行业协会称是成本上升涨价。作为武汉市价格主管部门的武汉市发改委表示,此举属于违规涨价,企业应提供相关成本材料。

截至今年前三季度,湖北省共完成定价成本监审项目274项,全部项目上报成本307.24亿元,核减231.39亿元,核减率24.68%。

普法惠民市民体验团

武汉市普法办 联办



武汉普法
微信二维码

买菜后泡半天才敢吃,参观后大家放心了 明年扫码可查汉产蔬果检测结果



市民在检测室了解抽检蔬菜样品添加化学试剂后进行滴滤分离过程 记者刘斌 摄

本报讯(记者舒翔宇 通讯员蔡亮 吴静 田孜)“放心菜”如何真正让人放心?11月28日,“普法惠民市民体验团”第8期,走进武汉农业检测中心,跟随专家参观了食用农产品、农业投入品、农业环境的检测流程,了解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惠民项目进展情况。

走进检测室,一排排“沙漏”状的滴滤装置中,被打碎的抽检蔬菜样品添加化学试剂后正进行滴滤分离,用于后续农药成分检测。在其他检测间,各式自动化高精度的检测仪正不断运转,一般24小时可出检测结果。该中心副主任吕建平介绍,农检中心抽检样品是从各生产基地采摘回来,一个样品的采摘地会选择5个不同位置的点位抽样,确保其覆盖性。

参观时,诸多市民疑惑市场买的菜是否安全,吕建平介绍,全市建立了市、区、街三级监管系统,市、区、街、企业/合作社四级检测系

统,定期抽检生产基地,发现问题停止上市,有禁止食用农药成分的将依法查处。今年1—10月份,全市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31.4万批次,综合合格率99.9%,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位居全国前列。同时,每个菜市场都有检测站,每天早上都会对入场产品进行检测,不合格的禁止售卖。

市农委法规处负责人介绍,2015年8月东西湖区农业检测中心,就曾查出某企业黄瓜含有国家禁用的农药成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第三十三条(一)、第五十条的规定,执法人员依法向该公司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停止销售与检测样品同批次的黄瓜,没收违法所得1552.2元,并处3000元罚款。

“明年大家扫码就可查蔬果安全检测结果”市农委农产品质量安全处负责人向大家介绍,明年武汉市产出的蔬果将身贴二维码“身

份证”,市民购买前扫码就可查生产情况及检测结果等。目前,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系统开发工作基本完成,进入系统安装阶段,力争明年上线运行。

“不说我都不知道,原来我们武汉市民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居全国前列,”团员包文说,以前买菜回来总泡半天才敢吃,参观后更放心了。希望市农委也可加大宣传,让更多市民知晓农业生产环节严密的监管系统,发现监管不规范情况也可及时监督举报。

市农委法规处负责人介绍,市农委通过普法宣传、检测室开放日、媒体报道、印发海报宣传册等多种形式进行了多层次、多领域的宣传。结合精准扶贫工作,广泛发放了致全市农业生产者的一封信,引导农业生产者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内控措施。听取市民意见后,今后将进一步改善普法宣传形式。



民警在流动警务服务站查看视频监控 记者许魏巍 摄(信息来源:应后威)

50个流动警务服务站下月执勤 警灯内置5路探头 全方位监控街面

本报讯(记者刘智宇 通讯员王成 陈龙)29日上午,武汉市公安局新装备的50个流动警务服务站(智能巡逻车)举行交车仪式。据悉,这些流动警务服务站将在下个月正式上路执勤,与市民见面。

长江日报记者在现场看到,50台崭新的流动警务服务站一字排开,最抢眼的是车顶装备的“一体式智能警灯”。现场民警介绍,这种警灯内置有5路探头、4G图传、GPS定位系统,可实现车周围360度视频监控,并将视频实时传回后方指挥部。同时,指挥员可利用4G专网和定位技术,对该车进行调度、指挥。

车厢内,则配备有车载电台、电脑、多功能打印机、车载警示监控系统等信息化

装备,可实现移动办公。后备厢里,配有警用盾牌、警用钢叉、防割手套、防弹背心及锥形桶、阻车器警戒绳、遮挡板等全套执勤装备。

据了解,该流动警务服务站将配备4名警力,主要担负巡逻防控、设卡盘查、应急围堵、交通管理、便民服务等职责,突出重点区域巡控和道路交通管理。

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局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在人员密集场所建立50个流动警务服务站”是今年武汉市政府十件实事之一。这些流动警务服务站上路后,将与街面警务综合服务站相互策应,扩大街面巡控覆盖率,提升人员密集场所的见警率和管控力,有效压缩街面重点警情,完善全市街面动态管控能力。

瑞丰路临江大道两处施工 部分道路明起临时交通管制 市民请提前规划线路合理避堵

本报讯(记者魏娜 通讯员张鸣 陈菲)12月1日起,瑞丰路(团结大道至武丰路)、临江大道(红巷至中山路)将进行工程施工,武汉交警在施工期间对周边部分道路采取了临时交通管制措施,对市民出行造成影响。武汉交警建议市民提前规划线路,合理避堵。

瑞丰路(团结大道至武丰路)机动车禁行2年

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1日,轨道交通12号线园林路站将进行地铁站施工,该站位于瑞丰路,起点为团结大道,沿瑞丰路向北。

施工期间瑞丰路(团结大道-武丰路)禁止机动车通行,两侧保留行人、非机动车通道,为保障施工期间绕行通道北洋桥路、武丰路、三马路的正常通行,北洋桥路(祥丰路-罗家港路)、武丰路(金地自在城-瑞丰路)、三马路(团结大道-武丰路)禁止机动车停泊。

交警部门建议,友谊大道往团结大道方向的车辆前往施工区域周边,可利用武丰路、三马路绕行至团结大道;团结大道往友谊大道方向的车辆可利用三马路、武丰路绕行至园林路。

其他过境车辆可由北洋桥路、仁和路、罗家港路等绕行至团结大道;也可由北洋桥路、仁和路或三马路、武丰路

临江大道(红巷至中山路)3个路口禁左

2017年12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临江大道(红巷至中山路)将进行筷子湖泵站工程施工,泵站位于临江大道(红巷-中山路)西侧,占用半幅道路施工。

施工期间临江大道(红巷至中山路)只允许机动车由南向北(红巷往中山路方向)单向通行;解放路红巷路口禁止机动车由西向北(红巷往中山路方向)左转;解放路火炬路口禁止机动车由南北向西东(解放路往火炬路方向)左转。

交警部门提醒,前往武昌区政务中心、中华路周边车辆绕行解放路;前往彭刘杨西路、张之洞路周边的车辆绕行中山路。

由于解放路红巷路口禁止机动车由西向北(红巷往中山路方向)左转,需左转弯车辆可右转至火炬路都府堤路口后掉头;解放路火炬路口,禁止机动车由北向东(中山路往楚材街方向)左转,需左转弯车辆可右转进入火炬路后在火炬路都府堤路口掉头;禁止机动车由南向西(中华路往都府堤路方向)左转,需左转弯车辆可直行至中山路临江大道路口后掉头。

冷空气携风带雨赶跑雾霾 周末武汉将阳光明媚

本报讯(记者章鹤 通讯员刘增一)29日,白天我市阴天有小雨,气象台预计,受高空波动和地面冷空气影响,30日武汉市风力依旧较强。12月1日降水过程结束,武汉将拥有一个阳光明媚的周末。未来几天气温回升缓慢,早晚依旧寒冷。

秋冬之交,天气总是在“变变变”中进行。在大风和冷空气影响下,29日我市最低气温10.9℃,午后最高气温14.5℃。虽然低温不低,但感觉还是寒意十足。气象科普专家说,体感温度不等于实际气温,昨天天空阴沉,没有太阳的照耀,体感相对冷些。

这场冷空气带来的小雨会给武汉带来转好的空气质量,预计30日空气质量状况为优到良。

提醒小伙伴们,这波冷空气来势汹汹,最高气温、最低气温全面“扑街”,保暖防寒措施要做好!市气象台专家称,武汉历史平均入冬时间为11月25日,今年的人冬情况气温还需观察,近几天的温度一直处于10℃附近,不稳定。5天滑动平均气温的话,10至15天才能确定。目前看,冷空气影响过后气温还有回升,这场冷空气能否将武汉带进冬天,还需要实际的跟踪,对此气象部门也在密切监测当中。

·预告·

12月初相约市酒驾警示教育基地

今年是“七五”普法的关键年。为推进法治城市建设,深化普法责任制,营造全民学法、用法、尊法、守法氛围,市普法办联合长江日报法治文化传播中心推出“普法惠民市民体验团”活动,展示普法惠民成果,督促各单位、各部门尽快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

责任制。

长江日报法治文化传播中心联合长江网,每周组织“普法惠民市民体验团”参观一个普法惠民项目。哪些食物吃了会查出酒驾?酒驾有何严重后果?下期体验活动将于12月初走进武汉市酒驾警示教育基地,体验模拟醉酒状

态,了解酒驾法律法规,向市民介绍公安交管“双十”便民服务项目。

“长江公益律师团”微信公众号将第一时间发布“普法惠民市民体验团”活动预告,市民可在对话框输入“普法惠民市民体验团+体验项目+姓名+电话”,留下报名信息。

本周六两场市民大讲堂活动等你来 两位杰出女性分享人生精彩

本周六,由长江日报与市民之家联合主办的市民大讲堂将举办两场活动,两位杰出女性分别于上午和下午登台主讲。

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湖北省摄影家协会副主席晏美华多年潜心纪实摄影,以朴实的影像记录平凡的人世沧桑。她历时8年,遍访孝感7个县区100多个乡镇,拍摄130位百岁老人及其儿女孝行的照片3万余张,并集结为《百岁老人》一书出版,在国内外引起极大反响。

周六(12月2日)9时30分,市民大讲堂第

189期活动,晏美华登台,讲述她8年来翻山越岭、走街串巷寻访拍摄百岁老人的故事。

党的十九大代表、全国道德模范杨小玲,现为湖北省特级教师、武汉市第一聋校副校长。她任教的特殊教育是武汉市第一聋校的特色教育,在全国特教界都具有示范意义,由她辅导和创作的舞蹈节目获全国一等奖10项。

周六14时30分,市民大讲堂第190期活动继续推出十九大特别分享系列,杨小玲登台,结合她多年来矢志特教的经历和参加党的十九大的见

闻感受,与听众分享特教工作的新作为。

长江日报与武汉市民之家联手开展“邀市民登台,分享人生精彩”市民大讲堂主讲人征集活动,面向社会征集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武汉精神主题主讲人。欢迎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广大市民推荐自荐。

参加活动的市民可乘地铁3号线或公交229路、627路、293路到市民之家站下,从市民之家地下通道或北二门进入市民大讲堂。

(余坦坦 罗斌 卢锦锋)

中国新闻名专栏
市民大讲堂
[分享人生精彩]



1.拨打讲堂热线电话 13377853101;2.发送邮件至 705715760@qq.com;3.新浪微博 @长江日报;4.加市民大讲堂QQ群 294410535;5.加市民大讲堂微信号。

报名方式
59222222